

安老服務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臨床護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提供吸入劑藥物
編號	106029L3
應用範圍	這能力單元適用於安老服務業內從事臨床護理的員工。這能力應用需具備一些判斷能力，能根據機構的給予吸入劑藥物指引，安全及準確地按醫生處方提供處方吸入劑藥物，確保長者得到適當的治療。
級別	3
學分	2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吸入劑藥物的基本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基本的藥理學知識，包括藥物的種類、作用、功效、副作用、一般使用劑量及途徑、預期效果等 • 瞭解核對藥物的原則，包括「三核五對」 • 瞭解藥物的保管、貯存、管理的方法 • 瞭解各種藥物劑量的單位、量度及計算方法 • 瞭解閱讀醫生處方的縮寫法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認可的藥物名稱 • 劑量單位、次數 • 服用途徑等 • 瞭解使用吸入劑藥物的方法及相關儀器的技巧 • 瞭解使用吸入劑藥物前後的護理程序 • 瞭解長者使用吸入劑藥物的文件記錄技巧 <p>2. 提供吸入劑藥物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正確地執行提供吸入劑藥物前的核實程序，即「三核五對」 • 向長者解釋用藥後可能出現的反應 • 執行使用吸入劑藥物前後的護理措施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協助長者保持適當的姿勢 • 純予藥物前，指示長者先慢慢呼氣 • 使用多於一種吸人性藥物時，應至少分隔半分鐘 • 使用含有類固醇之氣喘吸入劑後，必須漱口，以減低口腔感染的機會等 • 正確地使用各種不同的吸入器，例如：壓縮性藥物吸入器、粉末性藥物吸入器等，把藥物引導到氣管內 • 為不能協調吸氣及噴藥時間的長者，提供輔助吸入藥物的儀器，例如：儲霧瓶、面罩等 • 妥善地記錄長者所用的藥物、用藥過程及效果 • 恰當地處理剩餘或過期的藥物 • 注意及檢查長者用藥數量，避免用藥過量 • 當懷疑長者由藥物引起的不良反應時，能即時向相關的專業醫療人員報告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準確及安全地按醫生的處方向長者提供吸入劑藥物 • 關顧長者能否有效地吸入藥物，或儀器造成任何不適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按機構的相關指引及醫生的處方，準確地向長者提供吸入劑藥物；及 • 能夠監察長者用藥後出現的不良反應，立即向專業醫療人員報告，以確保長者在使用藥物期間的安全。
備註	